

证券代码：002806

证券简称：华锋股份

公告编号：2019-010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
的反馈意见回复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称“本公司”“公司”）于2019年2月1日收到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证监会”）出具的《中国证监会行政许可项目审查一次反馈意见通知书》（182212号）（以下简称“反馈意见”）。公司及相关中介机构对《反馈意见》进行了认真研究和落实，并按照《反馈意见》的要求对所涉及的事项进行了问题答复。现根据要求对反馈意见回复进行公开披露，具体详见同日披露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关于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公开发行可转债申请文件反馈意见的回复》。公司将于上述反馈意见回复披露后2个工作日内向中国证监会报送反馈意见回复材料。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可转换为股票的公司债券事项能否获得中国证监会核准仍存在不确定性，公司董事会将根据事项的进展情况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广东华锋新能源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二〇一九年三月一日

